

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0065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465
號

承辦人：曾郁婷

電話：02-23090986轉120

傳真：02-23072786

電子郵件：t469@kt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古亭中輔字第11460082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-1藝才資優素養導向工作坊計畫 (18294041_1146008254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臺北市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資賦優異類分團114學年度第1學期藝才領域資優教學應用工作坊，請薦派符合參加對象教師參加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」及「臺北市114學年度資賦優異分團團務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場次：

(一)場次一：

1、講師：國立苑裡高中 鍾政岳老師

2、時間：114年12月2日(二)上午9時00分至11時30分。

3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古亭國中三樓會議室。

(二)場次二：

1、講師：台北市立金華國中 吳又予組長

2、時間：114年12月9日(二) 上午9時00分至11時30分。

3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古亭國中三樓會議室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研習前一週，請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



天母國小 1141112



SZAA1143008023

在職研習網報名。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

四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請於研習當天準時入座，並請於研習結束後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。參加研習教師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；全程參與者，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二) 為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，煩請參加研習教師自備環保杯，謝謝合作。
- (三) 場地有限，恕不提供停車，請參加研習教師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出席。
- (四) 詳細資訊請參考工作坊實施計畫之相關附件。
- (五) 資優教學應用工作坊實施計畫，114學年度第2學期將另行發文延續辦理，請相關領域教師踴躍報名。

五、經學校同意參與研習之教師，核予公假排代出席。

正本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、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